

四川師範大學文理學院重點項目

宋代傳狀碑誌集成

曾棗莊／主編

第八冊



四川大學出版社



四川師範大學文理學院重點項目

宋代傳狀碑誌集成

第八冊

曾棗莊／主編



四川大學出版社

宋代傳狀碑誌集成卷之二四五

墓誌銘 六〇

王會之墓誌銘

王安石

君諱逢，字會之，姓王氏。太平州當塗縣人也。嘗舉進士，不中，去以所學教授。於是蘇州士人從轉運使乞君主其學，學者常致數千百人。君所獎養成就者多矣，始以進士起家，權南雄州軍事判官。歸，試判超等，補袁州軍事判官，留爲國子監直講，兼隴西郡王宅教授，李某行內修謹，君蓋有力焉。岐國公主既嫁，爲君求遷，有命矣，君辭焉，乃已。

君少以文學知名，於書無所不觀，而尤喜《易》，作《易傳》十卷，《乾德指說》一卷，《復書》七卷，名士大夫多善其書者。於是樞密使張公舉君可試館職，而宰相無知君者，故不用。通判徐州，以疾不起，求監蘇州酒，以嘉祐八年正月六日不起，年五十九，至太常博士。

君爲人樂易，篤於朋友故舊，於勢利無所苟，能愛人以得其歡心。

君皇祖考延嗣，祖、考皆不仕，而皇考以君故，贈大理評事。前夫人蘇氏，後夫人陳氏，皆無子。陳氏名家子，亦有賢行，以

嘉祐八年四月二日，葬君蘇州吳縣三玄鄉陸公原，以前夫人蘇氏附焉。銘曰：

宜壽也，五十而已；宜貴也，止於博士；謂卒有後也，而終無子。嗚呼夫子！命不可與謀。其歸其安，永矣茲丘。

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三。

袁州軍事推官蕭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袁州軍事推官新喻蕭君，諱洵，字公美。初，年十五，以父命就學於鄉里，後數舉進士不合，用父蔭，試秘書省校書郎。選筠州司法，嘗獨守法爭議，脫數人於幾死。又選吉州吉水縣主簿，遂佐袁州，攝行宜春令事，縣甚治。用舉者十四人，當召對，以治平二年五月十八日卒京師，年四十五。越四年二月三日，葬新喻鍾山鄉鍾山里，於是夫人張氏前死而別葬。

子男一人，諱，郊社齋郎。女六人，其四人既爲士妻，其二尚幼。

蕭氏故長沙人，當李氏時，遷江南，或居廬陵，或新喻，後皆以才力名藝自顯。君曾祖諱紹，有儒學，不仕。祖諱世則，贈光祿卿。父固，嘗以尚書刑部郎中、集賢殿修撰守桂州，經略南方，號稱能臣。已而有所悟，以祠部郎中分司，遂致仕。

〔二〕號稱：原缺，據清光緒九年溧陽繆德榮小峇山館刻本補。

君惇厚謹密，事親左右不怠，當官廉實以敏，以故多舉者。銘曰：

於嗟蕭君，營此新卜。何性之祥，而命之不穀。匪父匪母，匪子爲憂。自其邑里，皆歎以愾。有銘厥實，藏在中丘。

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三。

大理寺丞楊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君諱忱，字明叔。華陰楊氏子。少卓犖，以文章稱天下。治《春秋》，不守先儒傳注，資他經以佐其說，其說超厲踔越，世儒莫能及也。及其爲吏，披姦發伏，振擿利害，大人之以聲名權勢驕士者，常逆爲君自詘。蓋君有以過人如此。然恃其能，奮其氣，不治防畛以取通於世，故終於無所就以窮。

初，君以父蔭守將作監主簿，數舉進士不中。數上書言事，其言有眾人所不敢言者。丁文簡公且死，爲君求職，君辭焉。後用大臣薦，召試學士院，又久之不就。積官至朝奉郎、行大理寺丞、通判河中府事、飛騎尉，而坐小法絀監蘄州酒稅，未赴，而以嘉祐七年四月辛巳，卒於河南，享年三十九。顧言曰：「焚吾所爲書，無留也，以柩從先人葬。」八年四月辛卯，從其父葬河南府洛陽縣平樂鄉張封村。

君曾祖諱津。祖諱守慶，坊州司馬，贈尚書左丞。父諱偕，翰林侍讀學士，以尚書工部侍郎致仕，特贈尚書兵部侍郎。娶丁氏，清河縣君，尚書右丞度之女。男兩人：景略，守太常寺太

祝，好書，學能自立；景彥，早卒。君有文集十卷，又別爲《春秋正論》十卷，《微言》十卷，《通例》二十卷。銘曰：

芒乎其孰始，以有厥美？昧乎其孰止，以終於此？納銘幽宮，以慰其子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三。

集》卷九三。

節度推官陳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人之所難得乎天者，聰明辨智敏給之材；既得之矣，能學問修爲自稱，而不弊於無窮之欲，此亦天之所難得乎人者也。天能以人之所難得者與人，人欲以天之所難得者徇天，而天不少假以年，則其得有不暇乎修爲，其爲有不至乎成就，此孔子所以歎夫未見其止而惜之者也。

陳君諱之元，字某。年二十七，爲武昌軍節度推官以卒。自其爲兒童，強記捷見，能不勞而超其長者。少長，慨然慕古人所爲，而又能學其文章。既以進士起家，則喜曰：「無事於詩賦矣，以吾日力盡之於所好，其庶乎吾可以成材。」於是悉棄其家書之官，而蚤夜讀以思，思而不得，則又從其朋友講解，至於達而後已。其材與志如此，使天少假以年，則其成就當如何哉！然無幾何，得疾病，遂至於不起。嗟乎，此亦所謂未見其止而可惜

〔二〕特：原作「峙」，據《文章辨體彙選》卷七〇八改。

者也！

君，某州之某縣人，曾祖曰某，祖曰某，考曰某。以嘉祐某年某月某甲子，其兄之方爲之卜某州某縣某所之原以葬。而臨川王某爲銘曰：

浮揚清明，升氣之鄉；沈翳濁墨，降形之宅。其升遠矣，其孰能追？其降在此，有銘昭之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

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三。

尚書祠部郎中集賢殿修撰蕭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區希範誅，廣西困於兵，詔以尚書屯田員外郎蕭君知桂州，兼廣西都巡檢，提舉兵甲溪峒事。至則因其故俗，治以寬大，廣西遂安，而君以材選爲荊湖南路提點刑獄。

未幾，以君之信於南方也，又以君爲廣西水陸計度轉運使。方是時，儂智高蒐兵，誘聚中國亡命，陰以其眾窺邊境，而邊吏士尚皆不寤，君獨憂此，以謂必爲南方之患。乃選遣才辯吏，說智高內屬，上書言狀，請因以一官撫之，使抗交趾，且可以紓患。書下樞密，樞密以智高故屬交趾，納之生事，以詔問君，能保交趾不爭智高，智高終無爲寇，則具以聞。君曰：「蠻夷視利則動，必保其往，非臣之所能。顧今中國勢未可以有事於蠻夷，則如智高者，撫之而已。且智高才武強力，非交趾所能爭而畜也。就其能事，則蠻夷方自相攻，吾乃所以閒而無事。」爭議至五六，而樞密遂絀君言不報。君又奏請擇將吏、繕兵械、修城郭以待變，

亦至五六，又皆不報。而君以召歸，智高果反邕州，殺其守將，出入廣東、西十有一州，所至殘破，吏士多走死。樞密乃更歸責於君，以知吉州，一時士大夫紛紛欲爲君訟，君遂絕口無所道。世以此稱君長者，又因知君智謀果可以任邊事。

居頃之，遂復以爲廣東轉運使。又以直昭文館知桂州。當是時，儂宗旦聚兵智高故地，無所屬，邕州爲之警，諸將皆議興師，君又獨持招降之議。朝廷用君議，宗旦遂釋兵服，以爲西頭供奉官，而邊無事。於是君積官至尚書刑部郎中，以集賢殿修撰再任。會蠻申紹泰反，巡檢宋士堯戰死，仁宗使中貴人出視，君坐士堯死降知江州，而提點刑獄因中貴人言君罪狀，朝廷爲置獄。而君所坐止於贖金，諸提點刑獄所言多無之，然猶奪兩官以免。稍除監撫州鹽酒，辭不往，以分司南京就第。諸公多欲薦起之者，君遂告老，即以尚書祠部郎中致仕。

君諱固，字幹臣。初以進士選桂陽監判官、楚州團練推官，用舉者二十三人，改大理寺丞，知開封府陽武、永康軍青城兩縣，通判虔州。以方略擒盜，賜書獎諭，移知江州。所至皆有善狀，推賢舉善，束縛姦吏，明而不殘。於財利尤能開闔歛散，故在廣東收銅鹽課，皆倍前以十萬數。治平三年，年六十五，以九月十七日卒於家。

初娶隴西縣君李氏，再娶彭城縣君劉氏。子男二人：洵，袁州軍事推官，前死；洞，試秘書省校書郎、知鄂州嘉魚縣事。女三人，嫁江州湖口縣主簿何正臣、龔州司戶參軍歐陽成，其季尚幼也。孫男女十八人。

蕭氏故長沙人，君曾祖諱處鈞，當湖南馬氏時爲衡州司馬，

以馬氏方亂，棄其官歸李氏江南，不願仕，有賜田百頃袁州之新喻。新喻後屬臨江軍，故今爲臨江新喻人。祖諱紹，考諱世則，皆以儒學不仕，而考以君故贈官至光祿卿。

君之疾革也，出其奏議焚之，其子孫所錄傳尚二百餘篇，蓋其言詳密，多世務之要。四年九月二十二日，葬君新喻安和鄉長宜里佛子岡。銘曰：

司馬去荊，望此南國。君貴厥趾，蕭宗以殖。致功蠻方，時告厥猶，朝爲弗聞，疆場用憂。受愚不讓，退安一州。既窮而通，終以無偶。銘詩幽宮，傳載永久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

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贈光祿少卿趙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儂智高反廣南，攻破諸州，州將之以義死者二人，而康州趙君，余嘗知其爲賢者也。

君用叔祖蔭試將作監主簿，選許州陽翟縣主簿、潭州司法參軍。數以公事抗轉運使，連劾奏君，而州將爲君訟於朝，以故得無坐。用舉者爲温州樂清縣令，又用舉者就除寧海軍節度推官。知衢州江山縣，斷治出己，當於民心，而吏不能得民一錢，棄物道上，人無敢取者。余嘗至衢州，而君之去江山蓋已久矣，衢人尚思君之所爲而稱說之不容口。又用舉者改大理寺丞，知徐州彭城縣。祀明堂恩，改太子右贊善大夫，移知康州。至二月，而儂智高來攻，君悉其卒三百以戰，智高爲之少却。至夜，君顧夫人

取州印佩之，使負其子以匿，曰：「明日賊必大至。吾知不敵，然不可以去，汝留死無爲也。」明日，戰不勝，遂抗賊以死，於是君年四十二。兵馬監押馬貴者，與卒三百人亦皆死，而無一人亡者。

初，君戰時，馬貴惶擾，至不能食飲，君獨飽如平時。至夜，貴卧不能著寢，君即大斂，比明而後寤。夫死生之故亦大矣，而君所以處之如此。嗚呼，其於義與命可謂能安之矣！

君死之後二日，而州司理譚必始爲之棺斂。又百日，而君弟至，遂護其喪歸葬。至江山，江山之人老幼相携扶祭哭，其迎君喪有數百里者。而康州之人，亦請於安撫使，而爲君置屋以祠。安撫使以君之事聞天子，贈君光祿少卿，官其一子覲右侍禁，官其弟子試將作監主簿，又以其弟潤州錄事參軍師陟爲大理寺丞，簽書泰州軍事判官廳公事。

君諱師旦，字潛叔。其先單州之成武人。曾祖諱晟，贈太師。祖諱和，尚書比部郎中，贈光祿少卿。考諱應言，太常博士，贈尚書屯田郎中。

自君之祖，始去成武而葬楚州之山陽，故今爲山陽人。而君弟以嘉祐五年正月十六日，葬君山陽上鄉仁和之原，於是夫人王氏亦卒矣，遂舉其喪以祔。銘曰：

可以無禍，有功於時。玩君安榮，相顧莫爲。誰其視死，高蹈不疑？嗚呼康州，銘以昭之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

〔二〕成武：原倒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乙。下同。

朝奉郎守國子博士知常州李公墓誌銘

王安石

公李氏，諱餘慶，字昌宗。年四十四，官止國子博士，知常州以卒。然公之威名氣略聞天下，自其卒至今久矣，天下尚多談公之爲有過於人者。

余嘗過常州，州之長老道公卒時就葬於橫山，州人填道瞻送歎息，爲之出淚，又爲之畫像，真之浮屠以祭之。於是又知公之有惠愛於常人也。已而與公之子處厚遊，則得公之所爲甚具。蓋公之爲政，精明強果，事至能立斷而得，久姦宿惡輒取之不貸。至其化服，則撫循養息，悉有其處。所以威震遠近，而蒙其德者，亦思之無窮也。當明肅太后時，嘗欲用公矣，公再上書論事，其言甚直，以故不果用而出常州。嗚呼！公之自任，豈止於一州而已？此有志者所以爲之惜也。

始，公以叔父任，起家應天府法曹參軍，遇事輒爭之，留守者不能奪也，卒薦公改太常寺太祝，知湖州歸安縣。其後通判秀州，州近監，公作華亭、海鹽二監，以業盜販之民，歲入緡錢八十萬。又爲石堤，自平望至吳江五十里，以除水患，人至今賴之。其所至處，利害多如此。然非公大志所欲以就名成功者，故不悉著，著其利於民尤大而能以久者云。

公平生慷慨，好議當世事，其所趣舍，必欲如己意，雖強有勢，終不爲撓。嘗考前世治亂之迹，與其君臣之間議論，編爲七

十卷，藏於家，此蓋其大志所存也。

公之先，爲開封之陳留人，五代祖爲梁使閩，因避地，家於福之漣江。曾大父周，不仕。大父郁，贈尚書虞部員外郎。考慕玠，秘書省著作佐郎，贈尚書工部員外郎。夫人龔氏，永安縣君。男五人：處常，忠武軍節度推官，與誼、誠皆已卒；處厚，大理寺丞，與處道皆進士。

既葬之二十三年，至和元年，余銘其墓曰：

公閩於家，來自陳留。維時方屯，閉蓄函收。其孰有源，而久於幽。自公之考，乃施乃流。其流至公，孰敢泳遊。茫洋演迤，小大畢浮。曷蹇於行，使止一州？庶其渙發，在後之修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左班殿直楊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東鹿楊闢狀其先人曰：君諱文詡，字巨卿。少孤，鞠於世父。世父戰契丹於常山，君始十七，能以兵入，得甲馬。其後世父爲峽州麻谿寨主，合州兵討蠻之叛者，君以二十五卒馳前，與蠻三千遇，蠻傳畏君勇，悉還走險，其酋據險下射，殺君卒幾盡。君以兩矢自下顛其酋，而後世父軍亦至，遂戡其眾以歸。天子賞世父一官，而以君屬三班爲殿侍。

君曾祖諱淵，祖諱君正，父諱德成，皆以經術教授鄉里，遭五代變擾，皆不仕。君亦少敏強記，通五經、刑名、書數。然負其材武，思一有所奮，成功名，以故爲武吏。稍遷借職，監陸州

酒，由借職三遷爲左班殿直，由睦州亦三遷爲邵州武岡寨兵馬監押。由武岡歸京師，以慶曆七年二月二十九日，年七十三而卒。

初，康定中，將相欲五路兵攻夏，故相陳恭公爲陝西招討使，欲君爲用。知君者皆曰：「君嘗有所試，今其時也，勉之矣！」君不應而辭以疾。顧說恭公曰：「吾士卒惰久矣，而數敗以恐，卒然驅之以人不測，戰久講勝悍強之賊，愚不知計策，見其危而已。」恭公默然。而其後兵果不得出。自是君亦老矣，更讀書，勸諸子以學，無復言兵事。

方君少壯時，喜兵，彎弓劍，士莫敢伍。然仁恕愛物，遇人謙謹。麻谿士卒殺戮無所擇，君爲救止，全活甚眾。其在武岡^(一)，以恩信得諸蠻，蠻有嵩、敘、上下誠等州刺史，至呼君爲父，終君去，不爲侵竊。

君夫人杜氏，生三男，其長子早卒，次闢爲大理寺丞，次闕。三女子，皆已嫁，其長亦早卒。夫人少君十歲，以嘉祐二年五月二十三日，卒於酸棗，而壽與君皆七十三。六月二日，合葬於陳州宛丘縣友於鄉彭陵原。

臨川王某曰：士之以材稱於世，而能以義克者少矣！子路，學孔子者也，然怙其勇以不得死。君以此其材至白首無所遇，而恂恂自克，以考厥終，克有名子，載其行治，其可銘。銘曰：

操堅挽強，可扞四方，視時弛張，以不悖於常，維士之良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內殿崇班錢君墓碣

王安石

內殿崇班、廣德軍兵馬都監錢君之墓，在和州之歷陽雞籠鄉永昌里。

初，錢氏以布衣起，王吳越，當五代時，諸侯王僭悖，獨常順事中國，道閉無所出，則間以其方物取海上輸之天子。至宋受命，欲一天下，吳越王即帥其屬朝京師，而盡獻其地。天子受其地，王之淮海，而褒題其子孫，蓋至於今百年，錢氏之有籍於朝廷者，殆不可勝數，而以才稱於世，嘗任事者，比比出焉。

君諱某，字某，右屯衛將軍諱某之子，昭化軍節度使諱某之孫，吳越文穆王諱某之曾孫。錢氏以才稱於世者也。其爲子弟也，父昆稱良焉；其爲父兄，又能教其子弟；其爲吏，又能修其職事，而天子嘗任之以爲材。始以季父恩公蔭補三班借職，稍遷至內殿崇班，知欽州，州人甚愛之。歸，奏事殿中稱旨，遂遷內殿承制，提點廣南西路刑獄。在廣西四年，以功次遷供備庫副使，刺舉當法，賢士大夫多譽之。當是時，儂智高爲姦，數嫚邊吏，邊吏莫能抗，諸州又皆無兵，君即奏請戍兵以待變。奏至五六，而大臣終不許，即復上書求罷，又不許，而儂智高果反。君坐詘三官，監饒州酒。居久之，稍復遷至內殿崇班、廣德軍兵馬都監。

(一) 在：原脫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補。

至廣德之明年，嘉祐二年，君年七十一矣，以三月某甲子卒。

昭化之治和州也，凡十八年，有惠愛於州人。其卒，子孫遂留以葬。故君子淇、沂、沃、溥，奉君喪以某年某月某甲子歸葬於永昌先人之兆。而淇、沂以余曾從事於文辭，自君之將葬至於今年，跋涉而從余以求銘數矣，然不止而愈勤。噫！其若是，余不可以無銘。於是爲之敘次，使歸而鑲諸墓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吳處士墓誌銘

王安石

君吳氏，諱某，字某。其先建安大姓。曾大父諱某，建州長史，大父諱某，館驛巡官、檢校尚書吏部員外郎，皆江南李氏所置也。方李氏時，吏部府君之父子，同時仕江南者以十數，至君之考諱某，始以汀州軍事推官歸選於朝，主鄭之新鄭簿。

君少孤，事母夫人至孝，與其弟軻相愛。春秋祭先人，雖老矣，視牲省器，皆不以屬子孫，俯仰齋慄，如見其饗之者，已祭，未嘗不悲哀也。讀書，取大指通而已。或勸之謀利，曰：「吾貧久矣，人以我爲憂，而我以是爲樂，不能改也。」有子三人，甫、申、冉，皆不使事生產，曰：「士而貧，多於工商而富也。」三人者皆以進士貢於鄉，而申爲太平州軍事推官。

君年七十八，某年某月某日卒於太平之官舍，甫等護其柩歸葬於江州某縣某鄉某原，某年某月日也。夫人前君卒，別葬，實南陽葉氏。

始，君所居毀於水，乃奉母夫人來客江州，愛其山川而遂家之，故其葬也以歸焉。申之友南陽張頤論次君之事如此。而申以告曰：「先人不幸，力爲善而不獲顯於天下。今其葬，宜得銘，使後世有見焉。」

嗟乎，予不及識君矣！然予之故人多能言君之教諸子盡其道，故卒皆有立，而申之文行尤以知名於世。方今士大夫之列於朝者，天子於其父母皆有以寵嘉之，其官封之卑鉅視其子，所以勸天下之爲父母而慰其子之心。以君之善教而子之材，宜及其身有高爵盛位之報焉。其生也，既不及；其沒也，孰知其不卒享也哉！是故不宜無銘也。銘曰：

士或爲仁，稱止一鄉。至其後興，厥聞迺光。或業以勤，而傳之圯。維是不朽，實君有子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尚書司封員外郎張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君姓張氏，諱彥博，字文叔。其先家齊州之禹城。曾祖諱玘，贈太子洗馬。祖諱制，又徙其家於蔡州，贈尚書吏部侍郎。父諱保雍，仕至尚書刑部郎中、兩浙轉運使。

君以廕爲太廟齋郎，調武昌縣尉，能禁抑淫祠，使盡去境內。再調撫州司法，嘗攝令臨川，始取强悍者一人，痛治以威，而皆喜以畏。却使者不急之須，而使者不敢怒。徙亳州鄆縣令，用薦者監蘄州石橋茶場。鎖廳應進士舉，中其科。尋丁母憂，服除，

調興化軍興化縣令。僧有連結爲姦黨者，久至三十餘年，君悉捕以置於法而廢其寺。古田縣有劇賊，即遁去。復調黃州黃陂縣令，稍築堤防以利農，告使者更鹽利之法，自是役賴以均。改袁州軍事判官，以治平四年十月六日卒於官，享年四十九。

君少力學問，尤知史書，不憚折節以交賢士大夫，而喜趨人之急。教兄之孤子至於登第，撫三女悉得所歸。而其仕也，所爲又能不苟，故前後多薦者。

初娶劉氏，又娶方氏。子二人，曰仲偉，曰次賢。

君昔去石橋，遂留居於蘄，故其葬也，從劉氏於蘄之安仁鄉芙蓉山，蓋熙寧二年十月六日也。君於文章尤喜作歌詩，有集四十卷藏於家。銘曰：

恭惠敏明，交悅以稱，不遂其成。恢曠坦易，或投以累，終以困蹟。惟人載德，宜福多錫，得壽亦壽。曷告其悲，銘續風詩，萬世之貽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尚書屯田員外郎仲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君仲氏，諱訥，字朴翁。廣濟軍定陶人。曾祖諱環，祖諱祚，皆弗仕，而至君父諱尹，始仕至曹州觀察支使，贈右贊善大夫。

君景祐元年進士，起家莫州防禦推官，年少初官，然上下無敢易者。時傳契丹且大擾邊，朝廷使中貴人來問，知州張崇俊未知所對，公策契丹無他爲，具奏論之。崇俊喜曰：「朝廷必知非

吾能爲此，然亦當善我能聽用君也。」又權博州防禦判官，以母夫人喪去，去三年，復權明州節度推官。縣送海賊數十人，獄具矣，君獨疑而辨之，數十人者皆得雪。用舉者改大理寺丞，知大名府清平、邛州臨溪兩縣，又通判解州。於是三遷爲尚書屯田員外郎，而以皇祐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卒，年五十五。

君厚重有大志，不妄言笑。喜讀書，爲古文章，晚而尤好爲詩，詩尤稱於世。所在有聲績，然直道自信，於權貴人不肯有所屈，故好者少，然亦多知其非常人也。其在越、蜀，士多從之學。當寶元、康定間，言者喜論兵，其計不過攻守而已，君獨推《書》所謂「食哉唯時，柔遠能邇，惇德允元，而難任人，蠻夷率服」，爲《禦戎議》二篇。嗟乎！此流俗所羞，以爲迂而弗言者也，非明於先王之義，則孰知夫中國安富尊強之爲必出於此？君知此矣，則其自信不屈，宜以有所負而然，惜乎其未試也。

君初娶王氏，尚書駕部郎中蘭之女。又娶李氏，尚書虞部員外郎宋卿之女。三男子：伯達爲太常博士，次伯適、伯同，爲進士。三女子：嫁殿中丞任庾、并州交城縣尉崔絳、興元府戶曹參軍任膺。

博士以熙寧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葬君於定陶之閔丘鄉，而以余之聞君也，來求銘。銘曰：

於戲朴翁，天偶人觚。翔其德音，而蹟於時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臨川吳子善墓誌銘

王安石

臨川吳氏有子興宗，字子善。年二十喪母，而其父以生事付之，則先日出以作，後日入以息。日午矣，家人未飯，其夫婦必尚空腹；天寒矣，家人未續，其夫婦必尚單衣。蓋如此者二十年而父終^(一)，三十年而已死。凡嫁五妹，辦數喪，又以其筋力之餘，及於鄉黨。苟有故，必我勞人佚，先往後歸。而尤篤於友愛，兄弟有過，則顏色愈溫，須飲酒歡極之間，乃微示以意。既而即泣下曰：「吾親屬我以汝，吾所以不避艱險者，保汝而已。」其弟終感悟悔改爲善士，以文學名於世。此待其弟乃爾，若於他人，則絕口不涉其非。然里中少年聞其警歎之音，往往逃匿，若匿不及，則俯首恐愧。而嘗有所，一至訟庭，及著械，同數十人爲之皆哭，掌獄者驚起白守，守立免焉。其見畏愛多此類。

某謂其父爲諸舅，甚知其所爲，故於其弟子經、孝宗之求誌以葬也，爲道而不辭。子善嘗應進士舉，後專於耕養，遂不復應。其死以治平四年八月九日，而十二月十二日與其母黃氏共葬於靈源村父墓之域中。

父諱偃，亦有行義，用疾弗仕；祖諱表微，尚書屯田員外郎；曾祖諱英，殿中丞。初妻姓王氏，一男良弼，皆前卒。再娶楊氏，生蕘、適、枉，蕘始九歲，而四女，幼者一歲云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四。

比部員外郎陳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陳晉公有子五人，其一人今宰相是也。公，晉公之中子，而今宰相弟。晉公諱某，事始卒在史官。

公諱某，字某。九歲，用晉公恩守秘書省校書郎。晉公薨，恩改太常寺奉禮郎。服除，久之，會封禪恩，改大理評事，監鳳翔府酒稅，又會祀汾陰，改衛尉寺丞。歸，以最升知邵武之邵武縣。獻文章，得試學士院，宰相才之，議與科名。公固辭，親在，願得進官職也，不願得科名。從之，通判秀州，改大理寺丞。歸，又獻文章，表乞治劇郡，得淮陽軍，改太子中舍。今上即位，恩改殿中丞。是歲，賜緋衣銀魚，知臨江軍。還，得睦州。薦者數人，天子以公名屬審官，又徙知遂州，以齊國太夫人疾辭。還，改虞部員外郎。上便宜數事，得引對，因自贊，天子欲稍進用之，而遭齊國太夫人之喪以去。居無何，睦州人王稷上書斥公赦前數事，服除，猶坐是監虔州稅。明道元年，恩改比部員外郎，通判建州，改駕部。用舉者徙知吉州，坐法免。起爲比部，監泗州糧料，又坐法免。起爲虞部，監饒州錢監。復得比部，歸，羈居京師。

久之，乃出監江陰軍酒稅。道疾病，上書自言：「先臣恕得

(一) 父：原脫，據《古文辭類纂》卷五〇補。

幸先皇帝，至大臣，臣階先臣以得仕^(二)，屢進所學，蒙記識。方壯少時，頗汲汲欲自奮，收一日之效，以卒事陛下，而孤行單立，無黨友之助，又薄命不幸，數遭小人，以見困蹶，負先臣餘教，辱陛下器使之恩。今老矣，念終無以報盛德，深自媿恥，夙夜憂畏，以故得疾病且死。無田園以歸，無强有力子弟以養，唯男一人世昌去年爲進士，得嘉慶院解。臣兄在中書，奏不得試禮部，今當爲遠官，去臣旁遠甚。陛下憐之，幸聽臣分司，改世昌蘇、常間一官，以卒養臣，天地之賜也。臣誠窮，即不自言，誰當爲臣言者？」書人未報，竟卒於江寧，得年若干，時某年月也。

夫人某氏。子男兩人：世昌，泉之晉江主簿，次世長，前死。女兩人，皆已嫁。

主簿將以某年月日葬公某處。葬有日，使來乞銘。初，公爲臨江軍，先君爲之佐。其後二十五年，某得主簿於淮南，而兄事之，仍世有好，義不可以辭無銘也。

公名臣子，少壯得美仕，間以文藝自進，意自以爲且貴富世其家，而遭平世，概以文法持臣下，故其材不得有所肆，而卒以齟齬窮。其感激怨懟，往往見於文辭，主簿離其爲二十卷，讀之，知其心之所存也。而其求分司語尤悲，因掇其大概而存之。噫，其亦可悲也夫！銘曰：

於此有木焉，一本而中分。其材均，樹之時又均。或斷而焚，而剖以爲犧尊。誰令然耶？其偶然耶？吾又何嗟！四

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贈尚書吏部侍郎句公墓誌銘

王安石

公句氏，諱希仲，字充臣。景德六年，以開封浚儀進士起家，歷選於吏部，爲揚州江都主簿、洪州新建縣尉，權管句洪州奉新縣事、開封府右軍巡判官。其後除於審官，爲監黃州岐亭鎮茶鹽酒稅，監虔州稅，知洪州分寧縣，知容州，句當在京左右廂店宅務，知高郵軍、知岳、安、袁、吉、筠五州。又其後除於中書，爲知隨州，又遂以疾求分司西京，而以皇祐三年四月丁亥卒於安州之傳舍，享年七十一。散官至朝奉郎，職事官至光祿卿，勳至上柱國，賜緋魚袋。

公通訓詁，工篆隸書，能傳其父學，又善爲詩。其在高郵，歲大饑，以便宜振救，所活萬餘人。在鄂州，前吏以逃戶諸稅責鄰人，至或無桑矣，而猶責其絲。公歎曰：「上恩及於無告，而州縣若此壅之，何也？」即奏除之。在吉州，州素多事，公至則御之以簡，奸吏惡民，顧不得有爲，至相戒而去。公奉寡嫂，畜孤兄子，尤篤於恩禮。自爲郎中，先任其兄子，次及諸從，最後乃蔭公子。兄外孫尹構幼失父母，公收教之，再舉進士禮部矣，願言以構名聞，構由此補郊社齋郎。蓋其爲人敦厚長者，詳於施人而略於養己如此。

(二) 臣：原無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補。
(三) 何：原作「可」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改。

句氏，其先京兆人。公曾祖諱同章，始遷成都之華陽。祖諱令宣，皇贈光祿寺丞。父諱中正，爲孟氏武泰軍節度使掌書記，太宗時，自潞州錄事參軍召拜著作佐郎、直史館，其後改直昭文。在兩館二十六年，同館士多去爲將相^(一)，而公修職守道，未嘗爲之少屈。以尚書屯田郎中卒於真宗之初，而葬浚儀。浚儀，今祥符也，故公子以某年某月某甲子葬公開封府之開封縣保安鄉永寧村^(二)。

公元配清河張氏，繼配楚丘邊氏、祥符劉氏，劉氏封延安郡君。三男子：諱，尚書屯田員外郎；詵，早世；請，太廟室長。女子九人，嫁尚書駕部員外郎王正己、湖州德清縣令郭真卿、尚書虞部郎中楊定、殿中丞劉偁、榮州錄事參軍張道古、起居舍人鍾鼎臣、殿中丞杜師益、泰寧軍節度推官謝京、登州司理參軍王勗。及公之葬也，以公子諱故，張夫人追封仙遊縣太君，邊夫人追封仙源縣太君，劉夫人追封仁壽郡太君，而公亦贈官至尚書吏部侍郎。銘曰：

句宗華陽，世實京兆，來家東都，公考有廟。溫溫句公，有美有相，不銜不求，卒爲圭璋。考異在上，公丞在下，爲此幽宮，亦浚之野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山南東道節度推官贈尚書工部郎中傅公墓誌銘

王安石

公姓傅氏，諱立，字伯禮。其先大名內黃人，今鄆須城人也。

慶曆二年，以五舉進士得同三禮出身，主鄭州管城縣簿。用舉者爲滑州靈河縣令。遭母夫人喪，喪除，以山南東道節度推官知磁州昭德縣事。嘉祐四年七月六日，卒於官舍，享年六十六。

公以文行有聲於鄉，其志氣甚大。既久困不遂，因不復有仕意，鄉人強之，乃起佐管城。所爲問義理如何，不肯有所顧計。貝州妖人爲亂，吏坐不察者眾，州縣懲艾，有以妖告者，輒又致之刑辟。或誣浮屠、道人爲妖，州捕之急，公辯其無罪，即釋之。在昭德，縣人治河隄，總役者妄怒以立威，諸縣畏其糾劾，莫敢校。及笞公縣人，公奪之縱去，縣人感悅，不督而功自倍，總役者亦不敢復犯公所部。其施於政者多如此。故其卒，老稚相扶携祭哭，思慕久之不怠。蓋公孝慈忠信，剛毅有守，遇事不爲可愧，其仁心尤至。既病亟，呼其季子告曰：「吾嘗質田於鄆，數十口賴以活者三十年。今田主往往而在，汝兄仕於朝，所不足者非財，可以券還之。」於是長子方官於莫州，及歸遭喪，終以田歸主，如公戒。

公曾祖諱凝，贈尚書庫部員外郎。祖諱世隆，尚書戶部員外郎、知邛州。父諱珪，右班殿直。凡三世皆以經學舉，至公始爲進士。而公子亦皆爲進士：曰堯俞，尚書兵部員外郎；曰舜俞，郊社齋郎；曰君俞，未仕，餘四人皆早死。

兵部君以才德爲世名人，嘗爲諫官，以言事不合，辭知雜御史不肯就。以熙寧二年十月某日葬公於孟州濟源縣清廉鄉美化里，

〔一〕士：原作「事」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改。

〔二〕子：原作「卒」，府：原無。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改、補。

以夫人長壽縣太君王氏祔。於是公贈官至尚書工部郎中。太君有賢行，方兵部除知雜御史也，適北使未返，而親故皆賀，夫人弗受，治裝爲行。及兵部歸，而果辭不就以出也。銘曰：

惟傳厥先相武丁，告功皇天上比星。公躬服仁世守經，奮發華藻揚芬馨，宜殖福祿引厥齡，摧藏沉淹以湮沒。齋志弗獲終冥冥，爰有美子集帝庭。忠功孝名神所聽，卜瑩高原日永寧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尚書度支員外郎郭公墓誌銘

王安石

公諱維，字仲逸。少好學，有大志。年二十五，起爲泰州司理，調泰、真二州判官，以能聞。監真州之酒稅，丁母憂。服除，改著作佐郎，知南豐縣。俗喜訟，令始至，豪猾輒構事入縣，察令能否。公至，即得其妄，窮而徙之，由此無敢犯法。改新都縣，又以治稱，既去，民思之，相與繪公像祠焉。使者薦其材，就知雅州。王蒙正姻連明肅太后家，侵民田幾至百家。有訴者，更數獄，無敢直其事，詔公治之。其行也，人爲公憚。公至則拔根擿節，不漏毫末，以田歸民，蒙正坐除名。既歸，天子目之，賜之朱衣，得尚書屯田員外郎、知常州。至州，索宿姦數人流之，州以無事。移提點淮南刑獄，吏不治，道聞公至，往往豫以事求解，部中肅然。遷度支以卒，慶曆二年正月也，凡仕二十七年。公剛毅能斷，當事勇，不自恤。繇景德、祥符之間，四海平

治，寬文法待吏，而吏乃相習爲遨嬉浮沉者，或按一吏，則交議羣詆，以爲暴刻生事。日浸月積，而民敝於下矣。至公始按吏，而獨急於權倖。有大臣出鎮揚，不治，曲以禮事公，公奏斥，不報，既代，猶斥之，以是被按，一無憾言。以聲威聞，而所至即有惠愛。

某賞羈游過常，里中民有以褻語相罵者，其長者怒曰：「爾欲忘郭屯田邪？」蓋公在常以此治其民，時卒已九年矣，猶不忘之。惜乎朝廷方欲顯用，而公已不幸。其出於治者，猶未足以盡其志，故不悉書，特掇其一二而存之，此足以見公之志也。

祖某，不仕。父某，贈殿中丞。母劉氏，仙源縣太君。妻張氏，南陽縣君。子男三人：先正，烏江縣尉，聰正，舉進士；祥正，星子主簿。女六人。以某年月日葬公於某處，公之里也。

將葬，先正等以今司封員外郎趙誠書來乞銘，先人與公祥符八年以進士起，而公子且與某遊，有好也，銘不敢讓。銘曰：

翼翼汾陽，子儀始王。德完遺粹，功蓋於唐。宜享世澤，流如海長。原原南寓，孰嗣而昌？公生而明，剛簡自徇。拔身貧羈，誼不辱進。蘇窮斥奸，惠立威振。而年不長，志不時盡。既奮既材，天奚弗慙？刻銘在幽，來者之感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- 〔一〕連：原脫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補。
 〔二〕鎮：原脫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補。
 〔三〕治：原作「法」，據南宋龍舒刻《王文公文集》改。

贈尚書刑部侍郎王公墓誌銘

王安石

江陵縣有合葬龍山之西者，爲宋龍川令、贈尚書刑部侍郎王公之墓。公之卒，得年七十一，其葬之歲在辛卯，爲皇祐三年十二月甲申。龍川，其所卒也。以刑部侍郎贈公者，曰公之子光祿卿周。

公諱文亮，字昭遠。其先晉丞相導也。丞相十有六世之孫儉，爲唐正義大夫，刺明州，始去長安之萬年，爲明之奉化人。大夫之兄曰澤，澤生紳，紳生韶，韶生公，四世咸爲縣令。方錢氏之王吳越也，公嘗試策人等，爲其屬州之掾，國除，選於京師，復掾密州，尉變奉節，爲邢之任令。舉者二十餘人，不用，歎曰：「吾既其衰矣而爲是，是不可以已耶！」即以疾去。去之八年，無復言進仕，黨故強起之。復歎曰：「仕不仕，惟義也，吾敢自必於其間耶？」起令龍川，遂卒。

始公尚少，以文稱於士友。嘗度浙江，有忘白金百斤於舟，公最後獨見之，留三日，得忘者歸之而後去，而不告以名。他日，從者以爲言，於是又稱其長者，令兩縣吏民，皆曰賢令也。既亡，皆哀焉。

合葬於龍山者，天水郡太君權氏，善草隸書，誦數經，能略通其說，實唐貞孝公皋之十七世孫云。子男四人，向、頻、高爲進士，充其業，其季光祿君也。女三人，皆歸聞人。

光祿君方潔勤審，下賢好學，人以爲君子之子焉。自晉之亂，

而戎夷盜賊，穴有中國，且亂且治，至於今歲千年。士大夫之家，流落顛頓，不常其世，後雖有振起者，多不知其族之所出。獨光祿君之家爲世其家，而能自道尤詳，自大夫伯仲至公四世之告命皆具在。命其宗人之子某銘公之墓者，光祿君也。銘曰：

公先籍秦系相導，大夫相孫維作守。兄澤遂留家海浦，子紳孫韶公祖考。於東四傳弗甚耀，藏仁厥家以貴後。後蕃而昌其必效，今卿追公爲之兆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兵部員外郎馬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馬君諱遵，字仲塗。世家饒州之樂平。舉進士，自禮部至於廷，書其等皆第一。守秘書省校書郎，知洪州之奉新縣，移知康州。當是時，天子更置大臣，欲有所爲，求才能之士，以察諸路，而君自大理寺丞除太子中允、福建路轉運判官。以憂不起。憂除，知開封縣，爲江淮荊湖兩浙制置發運判官。於是君爲太常博士，朝廷方尊寵其使事，以監六路，乃以君爲監察御史，又以爲殿中侍御史，遂爲副使。已而還之臺，以爲言事御史。至則彈宰相之爲不法者，宰相用此罷，而君亦以此出知宣州。至宣州一日，移京東路轉運使。又還臺爲右司諫、知諫院。又爲尚書禮部員外郎

〔二〕千：原作「於」，據四庫本改。

兼侍御史知雜事、同判流內銓。數言時政，多聽用。

始君讀書，即以文辭辯麗稱天下。及出仕，所至號爲辨治。論議條鬯，人反覆之而不能窮。平居頽然，若與人無所諧。及遇事有所建，則必得其所守。開封常以權豪請託不可治。客至，有所請，君輒善遇之，無所拒。客退，視其事，一斷以法。居久之，人知君之不可以私屬也，縣遂無事。及爲諫官、御史，又能如此。於是士大夫歎曰：「馬君之智，蓋能時其柔剛以有爲也！」

嘉祐二年，君以疾求罷職以出，至五六，乃以爲尚書吏部員外郎、直龍圖閣，猶不許其出。某月某甲子君卒，年四十七。天子以其子某官某爲某官，又官其兄子持國某官。夫人某縣君鄭氏，以某年某月某甲子葬君信州之弋陽縣歸仁鄉里沙之原。

君故與予善，予常愛其智略，以爲今士大夫多不能如，惜其不得盡用，亦其不幸早世，不終於貴富也。然世方懲尚賢任智之弊，而操成法以一天下之士，則君雖壽考且終於貴富，其所畜亦豈能盡用哉？嗚呼，可悲也已！

既葬，夫人與其家人謀，而使持國來以請曰：「願有紀也，使君爲死而不朽。」乃爲之論次，而繫之以辭曰：

歸以才能兮，又予以時。投之遠塗兮，使驟而馳。前無禦者兮，後有推之。忽稅不駕兮，其然奚爲？哀哀榮婦兮，孰慰其思？墓門有石兮，書以余辭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

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泰州海陵縣主簿許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君諱平，字秉之，姓許氏。余嘗譜其世家，所謂今泰州海陵縣主簿者也。君既與兄元相友愛稱天下，而自少卓犖不羈，善辨說，與其兄俱以智略爲當世大人所器。寶元時朝廷開方略之選，以招天下異能之士，而陝西大帥范文正公、鄭文肅公爭以君所爲書以薦，於是得召試爲太廟齋郎，已而選泰州海陵縣主簿。貴人多薦君有大才，可試以事，不宜棄之州縣。君亦常慨然自許，欲有所爲，然終不得一用其智能以卒。噫，其可哀也已！

士固有離世異俗，獨行其意，罵讎笑侮，困辱而不悔；彼皆無眾人之求，而有所待於後世者也，其齟齬固宜。若夫智謀功名之士，窺時俯仰，以赴勢物之會，而輒不遇者，乃亦不可勝數。辯足以移萬物而窮於用說之時，謀足以奪三軍而辱於右武之國，此又何說哉！嗟乎，彼有所待而不悔者，其知之矣！

君年五十九，以嘉祐某年某月某甲子葬真州之揚子縣甘露鄉某所之原。夫人李氏。子男環，不仕；璋，真州司戶參軍；琦，太廟齋郎；琳，進士。女子五人，已嫁二人，進士周奉先、泰州泰興縣令陶舜元。銘曰：

有拔而起之，莫擠而止之。嗚呼許君，而已於斯，誰或

使之！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

漢陽軍漢川縣令陳君墓誌銘

王安石

陳君之墓，在某州某縣某鄉某所之原，以某年某月某甲子葬。陳君者，諱之祥，字某，家某州之某縣。其業進士，其中等以皇祐二年。其官滁州全椒縣主簿、漢陽軍漢川縣令。其為人強於學，果於行，能使爲之長者聽，爲之民者思。其卒年三十一，有一男一女，皆出夫人李氏。其葬，臨川王某爲之銘。

芒乎既壯而能充，忽乎奚去而誰從？歸形幽陰兮，寂土以爲宮。聚封其上兮，爲記無窮。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嘉靖撫州

刻本《臨川先生文集》卷九五。